

证券代码：833257

证券简称：鑫盛小贷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克拉玛依市鑫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5月14日，书面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5月28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王利宾先生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7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与会董事通过现场选举，推选王利宾同志为公司董事长，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拟聘任陈强同志担任公司总经理，周剑萍同志担任财务总监，刘其彪同志担任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，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至本届高管届满为止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公司营业执照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根据公司董事长选举情况，现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利宾同志。同时根据工商局等有关规定变更公司营业执照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四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文件及决议。

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。

特此公告。

克拉玛依市鑫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8 日